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唐勇先生

时 间：2022年12月16日14时

地 点：张家港保税区石化交易大厦保税科技会议室

主要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审议通过本议程。

二、董事会秘书报告现场参会股东人数及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额。

三、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现场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审议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股东议事、发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五、董事会秘书宣布唱票、监票人员（律师参与）。

六、现场会议股东书面表决。

七、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统计表决结果，向大会报告。

九、董事会秘书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十、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16日



议案一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为保税贸易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近日，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税科技”或“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扬子江保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税贸易”）提交的“保税贸易申请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报告”，报告显示：

保税贸易 2022 年度经保税科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总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实际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41 亿元）。保税贸易围绕集团“打造一流大宗商品智慧物流运营商”的战略目标，结合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保税贸易拟申请 2023 年度的银行授信额度维持人民币 20 亿元不变。具体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授信银行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说明
	授信额度	起止日期	保证人	授信额度	保证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0	2022. 1. 24 -2023. 1. 24	保税科技	40,000	保税科技	不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20,000	2022. 9. 21 -2023. 9. 21	保税科技	30,000	保税科技	新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000	2022. 3. 10 -2022. 12. 24	保税科技	20,000	保税科技	不变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20,000	2021. 11. 11 -2022. 11. 11	保税科技	20,000	保税科技	不变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5,000	2021. 9. 27 -2022. 9. 27	保税科技	15,000	保税科技	不变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10,000	2022. 11. 15 -2023. 11. 14	保税科技	10,000	保税科技	不变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10,000	2022. 4. 6 -2023. 4. 6	保税科技	10,000	保税科技	不变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0	2022. 6. 30 -2023. 6. 29	保税科技	10,000	保税科技	不变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4,100	2022. 4. 8 -2023. 4. 7	保税科技	10,000	保税科技	新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5,000	2022. 4. 28 -2023. 4. 27	保税科技	5,000	保税科技	不变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支行				5,000	保税科技	新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保税科技	新增
其他拟合作银行				20,000		
合计	154,100			200,000		

保税贸易上述总授信额度人民币 20 亿元，其中担保期限一年以上五年以下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其余担保期限均不得超过一年，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保税贸易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以上担保事项授权自保税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保税贸易在授权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

二、为控股子公司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为控股子公司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保证期限等以公司出具的《担保函》或签订的《保证协议》为准。具体包括：



（1）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的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全国棉花交易市场的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

（3）公司及保税贸易为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扬州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的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16日



议案二

关于审议聘任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16 日